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王应宗、王华君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向激励对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30 日